

經濟部能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7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能技字第 10805009440 號



主旨：公告受理申請 109 年「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計畫」之期間及優先補助項目。

依據：「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要點」第 6 點及第 18 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受理申請期間：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0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二、指定送達地點：經濟部能源局（地址：10492 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2 號 12 樓）。
- 三、補助對象：依法設立登記之法人、醫療機構、機關及學校。
- 四、補助條件：
 - （一）申請補助單位契約用電容量達 100 瓩以上或整合自身及所屬（轄）單位累積契約用電容量達 500 瓩以上者。
 - （二）績效保證計畫節能率不得低於 10%。
 - （三）該績效保證計畫項目未獲其他政府機關補助者。

五、補助額度：

- （一）單一績效保證計畫補助金額以新臺幣 500 萬元為上限，且未超過該計畫執行經費 20% 為原則；整合自身及所屬（轄）累積

契約用電容量達500瓩以上之績效保證計畫，補助金額以新臺幣1,500萬元為上限，且未超過該計畫執行經費20%為原則。

(二)申請單位為中小企業，其補助比例上限得提高為計畫執行經費30%。

(三)優先補助項目，其補助比例得就優先補助項目部分所需經費，提高10%補助比例上限。

六、優先補助項目：

(一)動力機械設備：泵浦、風機、空壓機及馬達。

(二)冰水機組連鎖控制系統最佳化。

(三)服務業中央空調系統：水側系統耗能指標值小於0.85kW/RT、空氣側系統耗能指標值小於0.25kW/RT之改善項目。

(四)運用創能減少用電負載之設備技術。

七、申請服務業中央空調水側系統耗能指標值小於0.85kW/RT者，應建置可視化監測系統，並配合提供改善後1年之量測資料，可視化監測系統需包含項目如下：

(一)水側系統用電資訊：含冰水主機總用電功率、附屬設備總用電功率(含冰水泵、冷卻水泵及冷卻水塔)。

(二)水側系統冷凍能力：含冰水系統主幹管冰水流量、進/出水溫度，並標示系統總冷凍能力。

(三)水側系統冷卻能力：含冷卻水系統主幹管冷卻水流量、進/出水溫度，並標示系統總冷卻能力。

八、詳細申請規定，請參考「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示範推廣補助要點」(可於本局機關網站：

https://www.moeaboe.gov.tw/ECW/populace/Law/Content.aspx?menu_id=1053 下載)。

局長游振偉